证券简称:贵研铂业 证券代码:600459 公告编号:临2023-085

贵研铂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贵研铂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12月6日以传真和书面形式发出，会议于2023年12月11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举行。公司董事长郭俊梅女士主持会议，应参加表决的董事5名，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5名。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

一、经会议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一）《关于公司向云南贵金属实验室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

具体内容见《贵研铂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云南贵金属实验室有限公司增资的公告》（临2023-087号）

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一致通过《关于公司向云南贵金属实验室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

（二）《关于贵研中希（上海）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购买设备资产的议案》

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贵研中希（上海）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购买设备资产，总金额约2900万元。交易价格最终以具有相关资质的第三方评估机构出具的评估报告且经有权机构备案的评估值为准。

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一致通过《关于贵研中希（上海）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购买设备资产的议案》；

（三）《关于全资子公司投资设立贵研镀膜材料有限公司及同步实施创新项目跟投的议案》

具体内容见《贵研铂业关于全资子公司投资设立贵研镀膜材料有限公司及同步实施创新项目跟投的公告》（临2023-088号）

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一致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投资设立贵研镀膜材料有限公司及同步实施创新项目跟投的议案》；

（四）《关于全资子公司投资设立贵研粉体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及同步实施创新项目跟投的议案》

具体内容见《贵研铂业关于全资子公司投资设立贵研粉体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及同步实施创新项目跟投的公告》（临2023-089号）

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一致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投资设立贵研粉体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及同步实施创新项目跟投的议案》；

（五）《关于公司向贵研黄金（云南）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

具体内容见《贵研铂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贵研黄金（云南）有限公司增资的公告》（临2023-090号）

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一致通过《关于公司向贵研黄金（云南）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

二、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次会议中《关于全资子公司投资设立贵研镀膜材料有限公司及同步实施创新项目跟投的议案》及《关于全资子公司投资设立贵研粉体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及同步实施创新项目跟投的议案》的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贵金属实验室投资设立子公司，符合产业发展规划，有利于加快科技成果转化，推进市场化体制机制改革走向深入，抢抓市场发展机遇，进一步提高发展质量和效益。实施创新项目跟投，与核心骨干建立“风险共担、利益共享”的激励约束机制，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团队的经营管理积极性和责任感，激发内生动力与活力，提升治理水平与竞争力。创新项目跟投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上述事项。

三、在本次董事会召开之前，公司董事会战略/投资发展委员会分别对本次会议的相关议题召开会议进行了审核，并发表了审核意见。

战略/投资发展委员会审议了《关于公司向云南贵金属实验室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等四项议案。认为：公司结合“十四五”贵金属产业发展规划对两家全资子公司增资，有利于进一步优化子公司财务结构，保障其运营资金的需求。其中，对贵金属实验室增资，有利于保障其对外设立初创公司的权益性投资资金需求，有效促进有市场前景的产业化项目尽快孵化，形成经济增量。公司通过全资子公司贵金属实验室投资设立初创公司，推进市场化体制机制改革走向深入，有利于加快科技成果转化，有效解决“卡脖子”技术问题，实现核心材料进口替代，增强自主可控能力。同时实施创新项目跟投，实现公司利益与核心骨干“收益共享、风险共担”，有利于提高员工积极性和创造性，激发内生动力与活力。会议决定将上述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特此公告。

贵研铂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12日

证券简称:贵研铂业 证券代码:600459 公告编号:临2023-086

贵研铂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贵研铂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12月6日以传真和书面形式发出，会议于2023年12月11日以通讯表决的形式举行。公司监事会主席庄渊洲先生主持会议，应参加表决的监事3名，实际参加表决的监事3名。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

会议以通讯表决方式，一致通过以下议案：

一、《关于全资子公司投资设立贵研镀膜材料有限公司及同步实施创新项目跟投的议案》

经通讯表决，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一致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投资设立贵研镀膜材料有限公司及同步实施创新项目跟投的议案》。

二、《关于全资子公司投资设立贵研粉体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及同步实施创新项目跟投的议案》

经通讯表决，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一致同意《关于全资子公司投资设立贵研粉体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及同步实施创新项目跟投的议案》。

特此公告。

贵研铂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年12月12日

证券简称:贵研铂业 证券代码:600459 公告编号:临2023-087

贵研铂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云南贵金属实验室有限公司增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增资标的名称:云南贵金属实验室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金属实验室”）；
- 投 资 额:12,000万元。

一、本次增资概述

（一）增资基本情况

根据贵研铂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十四五”发展规划布局，为紧扣贵金属产业发展内生需求，以高质量发展为目标，加快科技成果转化，推进市场化体制机制改革走向深入，对有较强产业自主发展能力的专项组成研究室加大培育，通过设立初创公司进行产业化孵化，推进项目落地见效。公司通过向全资子公司贵金属实验室增资，保障对其设立的初创公司权益性投资资金的需求，培育壮大战略性新兴产业，增强发展动力。

（二）董事会审议表决情况

2023年12月11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云南贵金属实验室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增资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本次投资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增资标的方基本情况

（一）公司名称:云南贵金属实验室有限公司

（二）注册资本:人民币3,000万元

（三）法定代表人:陈力

（四）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五）注册地址:云南省昆明高新区科技路988号

（六）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新材料技术研发;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资源再生利用技术研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有色金属压延加工;有色金属合金制造;有色金属合金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七）股权结构:公司持有100%股权。

三、增资方式和金额

以货币出资方式增资,增资金额为12,000万元。

四、本次增资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通过向贵金属实验室增资，保障贵金属实验室对其设立的初创公司权益性投资资金的需求，加快机制创新建设，推进初创公司层快跑地建设并实现独立运营，培育壮大战略性新兴产业。同时，补充贵金属实验室经营发展所需资金，增强发展动力。本次增资后，将进一步优化贵金属实验室财务结构，增强资本实力，夯实发展后劲，推动科技创新赋能发展。

五、本次增资存在的风险

本次增资对象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可以对其经营管理实施有效控制，总体风险可控，但仍可能面临宏观经济、公司管理等方面的风险。公司将密切关注国家宏观经济、强化和实施有效的内部控制和风险防范机制，积极采取相应对策与措施防范和应对相关风险。

六、备案文件

（一）贵研铂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贵研铂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12日

证券简称:贵研铂业 证券代码:600459 公告编号:临2023-088

贵研铂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投资设立贵研镀膜材料有限公司及同步实施创新项目跟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标的名称:公司全资子公司云南贵金属实验室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金属实验室”）拟投资设立子公司贵研镀膜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研镀膜材料公司”）（子公司名称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登记为准）。
- 投资金额:2,000.00万元人民币。
- 本次投资设立贵研镀膜材料公司并同步实施创新项目跟投不涉及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贵研铂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3年12月11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投资设立贵研镀膜材料有限公司及同步实施创新项目跟投的议案》，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贵金属实验室投资设立贵研镀膜材料公司并同步实施创新项目跟投方案。具体内容公告如下：

一、概述

随着国内靶材市场国产替代需求的持续加大，为进一步顺应市场发展的需求，建立新的管理模式和创新激励机制，推动核心材料快速实现进口替代，助力公司核心竞争力全面提升。公司依托原靶材项目组多年积累的综合优势，拟通过公司全资子公司贵金属实验室投资设立贵研镀膜材料公司并同步实施创新项目跟投，贵研镀膜材料公司主要从事稀贵金属溅射靶材等相关产品研发、开发、生产及销售等工作。

贵金属实验室本次投资设立贵研镀膜材料公司并同步实施创新项目跟投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投资标的基本情况（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登记为准）

（一）公司名称:贵研镀膜材料有限公司

（二）公司形式:有限责任公司

（三）注册资本:2,000.00万元人民币（货币出资）

（四）经营范围:新材料技术研发,新型金属功能材料销售,有色金属合金制造、销售,高性能有色金属及合金材料销售,贵金属冶炼电子专用材料制造、销售、研发,电子专用材料制造,钢件及粉末冶金制品制造和销售,金属结构材料制造。

三、投资标的股权结构及跟投机制

（一）股权结构

本次设立贵研镀膜材料公司拟引入创新项目跟投机制,贵金属实验室持股90.525%,昆明贵博实创陆号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9.475%。

投资方	出资额（万元）	股权比例
贵金属实验室	1,810.50	90.525%
昆明贵博实创陆号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89.50	9.475%
合计	2,000.00	100.0%

贵金属实验室及昆明贵博实创陆号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持股比例最终以经省国资委审批且跟投对象确定认购的出资份额为准。

（二）跟投平台架构。

跟投人员作为有限合伙人通过持有合伙企业的财产份额间接持有贵研铂业股份有限公司权益。设立1家有限合伙企业昆明贵博实创陆号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作为跟投平台，跟投人员为跟投平台的有限合伙人（LP）。由贵金属实验室相关人员成立1家有限责任公司昆明贵博投资有限公司担任跟投平台的普通合伙人（GP），管理跟投平台相关事务。跟投平台不得开展投资贵研镀膜材料公司以外的任何经营活动。贵研镀膜材料公司股权结构与跟投平台架构如下：

1、昆明贵博投资有限公司基本情况

名称:昆明贵博投资有限公司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注册资本:贰千捌佰元整

成立日期:2023年3月24日

法定代表人:曾一明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除依法须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昆明贵博实创壹号合伙企业基本情况

名称:昆明贵博实创壹号合伙企业

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出资额:壹佰捌拾玖万伍仟元整

成立日期:2023年5月19日

执行事务合伙人:昆明贵博投资有限公司（委派代表:曾一明）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除依法须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三）跟投方案

1、跟投人员:跟投人员由项目决策团队、骨干团队和重要支撑人员组成。其中,项目决策团队为贵金属实验室核心人员。骨干团队具备较强的组织协调能力,在项目中承担重要工作,从事技术研发、市场营销等核心岗位工作。重要支撑人员与项目工作的关联度较大,系从事项目工作一年以上的业务骨干。

2、跟投额度:符合条件的跟投人员合计22人。跟投总额为202.5万,占贵研镀膜材料公司总股本10.125%。

3、跟投价格及出资:跟投人员以自有资金,与其他股东同股同价同步出资。跟投人员按跟投方案要求,签订合伙协议、按时足额履行出资义务。贵研镀膜材料公司实施增资时,按照自愿原则,原跟投人员通过跟投平台以自有资金同比例增资。

4、跟投权益

跟投人员按照持有份额享有贵研镀膜材料公司股权分红与增值权益,并按规定缴纳个人所得税及其他税费。跟投人员享有贵研镀膜材料公司生产经营及重大事项知情权。

5、跟投退出

跟投人员一般不得主动退出,原则上退出方式包括约定退出、整体回购、重组并购、独立上市、清算退出及特殊退出等,具体按照合伙人协议、创新项目跟投计划认购协议书等相关规定执行。

四、本次投资及跟投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投资项目设立贵研粉体材料公司主要围绕稀贵金属粉体材料及制备技术和应用产品，加强开展系统的关键技术攻关和新产品应用转化，最终形成系列化、标准化新材料新产品。有利于持续完善贵金属产业链，布局创新链，增强贵金属核心材料的自主可控能力和创新能力。贵研粉体材料公司设立初创公司，聚焦贵金属产业强链补链延链，提升“贵研”品牌的知名度和影响力，推动产业高质量发展。

五、本次增资存在的风险

本次增资对象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可以对其经营管理实施有效控制，风险可控，但仍可能面临宏观经济、产品市场及公司管理等方面的风险。公司将密切关注国家宏观经济、行业环境变化，强化和实施有效的内部控制和风险防范机制，积极采取相应对策与措施防范和应对相关风险。

六、备案文件

（一）贵研铂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贵研铂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12日

证券简称:贵研铂业 证券代码:600459 公告编号:临2023-089

贵研铂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投资设立贵研粉体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及同步实施创新项目跟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标的名称:公司全资子公司云南贵金属实验室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金属实验室”）拟投资设立子公司贵研粉体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研粉体材料公司”）（子公司名称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登记为准）。
- 投资金额:2,000.00万元人民币。
- 本次投资设立贵研粉体材料公司并同步实施创新项目跟投不涉及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贵研铂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3年12月11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投资设立贵研粉体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及同步实施创新项目跟投的议案》，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贵金属实验室投资设立贵研粉体材料公司并同步实施创新项目跟投方案。具体内容公告如下：

一、概述

为进一步建立现代企业制度，完善市场化机制，优化管理模式，激发创新活力，助力产业高质量发展，公司拟以原贵金属粉体材料研究室为基础实施初创公司孵化，通过公司全资子公司贵金属实验室投资设立贵研粉体材料公司并同步实施创新项目跟投，贵研粉体材料公司主要从事贵金属粉体材料的研发、制备、销售等工作。

贵金属实验室本次投资设立贵研粉体材料公司并同步实施创新项目跟投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投资标的基本情况（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登记为准）

（一）公司名称:贵研粉体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二）公司形式:有限责任公司

（三）注册资本:2,000.00万元人民币（货币出资）

（四）经营范围:新材料技术研发,新型金属功能材料销售,有色金属合金制造、销售,高性能有色金属及合金材料销售,贵金属冶炼电子专用材料制造、销售、研发,电子专用材料制造,钢件及粉末冶金制品制造和销售,金属结构材料制造。

三、投资标的股权结构及跟投机制

（一）股权结构

本次设立贵研粉体材料公司拟引入创新项目跟投机制,贵金属实验室持股89.875%,昆明贵博实创壹号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10.125%。

投资方	出资额（万元）	股权比例
贵金属实验室	1,797.50	89.875%
昆明贵博实创壹号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2.50	10.125%
合计	2,000.00	100.0%

贵金属实验室及昆明贵博实创壹号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持股比例最终以经省国资委审批且跟投对象确定认购的出资份额为准。

（二）跟投平台架构。

跟投人员作为有限合伙人通过持有合伙企业的财产份额间接持有贵研铂业股份有限公司权益。设立1家有限合伙企业昆明贵博实创壹号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作为跟投平台，跟投人员为跟投平台的有限合伙人（LP）。由贵金属实验室相关人员成立1家有限责任公司昆明贵博投资有限公司担任跟投平台的普通合伙人（GP），管理跟投平台相关事务。跟投平台不得开展投资贵研粉体材料公司以外的任何经营活动。贵研粉体材料公司股权结构与跟投平台架构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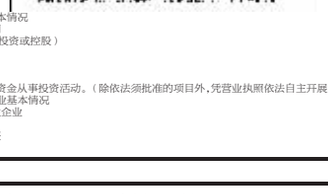

1、昆明贵博投资有限公司基本情况

名称:昆明贵博投资有限公司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注册资本:贰千捌佰元整

成立日期:2023年3月24日

法定代表人:曾一明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除依法须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昆明贵博实创壹号合伙企业基本情况

名称:昆明贵博实创壹号合伙企业

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出资额:贰佰零贰万伍仟元整

成立日期:2023年5月6日

执行事务合伙人:昆明贵博投资有限公司（委派代表:闻明）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除依法须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三）跟投方案

1、跟投人员:跟投人员由项目决策团队、骨干团队和重要支撑人员组成。其中,项目决策团队为贵金属实验室核心人员。骨干团队具备较强的组织协调能力,在项目中承担重要工作,从事技术研发、市场营销等核心岗位工作。重要支撑人员与项目工作的关联度较大,系从事项目工作一年以上的业务骨干。

2、跟投额度:符合条件的跟投人员合计22人。跟投总额为202.5万,占贵研镀膜材料公司总股本10.125%。

3、跟投价格及出资:跟投人员以自有资金,与其他股东同股同价同步出资。跟投人员按跟投方案要求,签订合伙协议、按时足额履行出资义务。贵研镀膜材料公司实施增资时,按照自愿原则,原跟投人员通过跟投平台以自有资金同比例增资。

4、跟投权益

跟投人员按照持有份额享有贵研镀膜材料公司股权分红与增值权益,并按规定缴纳个人所得税及其他税费。跟投人员享有贵研镀膜材料公司生产经营及重大事项知情权。

5、跟投退出

跟投人员一般不得主动退出,原则上退出方式包括约定退出、整体回购、重组并购、独立上市、清算退出及特殊退出等,具体按照合伙人协议、创新项目跟投计划认购协议书等相关规定执行。

四、本次投资及跟投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投资设立贵研镀膜材料公司主要围绕稀贵金属粉体材料及制备技术和应用产品，加强开展系统的关键技术攻关和新产品应用转化，最终形成系列化、标准化新材料新产品。有利于持续完善贵金属产业链，布局创新链，增强贵金属核心材料的自主可控能力和创新能力。贵研粉体材料公司设立初创公司，聚焦贵金属产业强链补链延链，提升“贵研”品牌的知名度和影响力，推动产业高质量发展。

五、本次增资存在的风险

本次增资对象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可以对其经营管理实施有效控制，风险可控，但仍可能面临宏观经济、产品市场及公司管理等方面的风险。公司将密切关注国家宏观经济、行业环境变化，强化和实施有效的内部控制和风险防范机制，积极采取相应对策与措施防范和应对相关风险。

六、备案文件

（一）贵研铂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贵研铂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12日

证券简称:贵研铂业 证券代码:600459 公告编号:临2023-090

贵研铂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贵研黄金（云南）有限公司增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增资标的名称:贵研黄金（云南）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研黄金公司”）；
- 增 资 金 额:5,000万元。

一、本次增资概述

（一）增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产业布局及业务发展的需要,贵研铂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向贵研黄金公司增资,进一步补充其营运资金需求,支持其业务做强做大。

（二）董事会审议表决情况

2023年12月11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贵研黄金（云南）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增资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本次投资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增资标的方基本情况

（一）名 称:贵研黄金（云南）有限公司

（二）注册资本:人民币15,000万元

（三）法定代表人:赵通明

（四）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五）注册地址:云南省滇中新区滇兴街1号滇中商务广场1号楼1107-1号

（六）经营范围:一般项目:金银制品销售;贵金属冶炼;有色金属压延加工;有色金属合金制造;有色金属合金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金属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七）股权结构:公司持有100%股权。

三、增资方式和金额

以货币出资方式增资,增资金额为5,000万元。

四、本次增资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向贵研黄金公司增资,能有效补充贵研黄金公司的运营资金,符合公司壮大黄金新材料产业的战略需要。有利于支持公司拓展黄金新材料业务,实现贵金属产业强链补链延链,提升“贵研”品牌的知名度和影响力,推动产业高质量发展。

五、本次增资存在的风险

本次增资对象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可以对其经营管理实施有效控制,风险可控,但仍可能面临宏观经济、产品市场及公司管理等方面的风险。公司将密切关注国家宏观经济、行业环境变化,强化和实施有效的内部控制和风险防范机制,积极采取相应对策与措施防范和应对相关风险。

六、备案文件

（一）贵研铂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贵研铂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12日

证券代码:688506 证券简称:百利天恒 公告编号:2023-053

四川百利天恒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3年12月11日,四川百利天恒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以现场及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汪建女士主持。本次会议的通知于2023年12月6日通过书面形式送达全体监事。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全体监事对本次监事会会议议案进行了审议,经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1、《关于公司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募投项目新子项目及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将“抗体药物产业化建设项目”结项后的节余募集资金用于募投项目新子项目及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是根据公司实际生产经营情况决定的,符合公司经营发展规划,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成本,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该事项的内容和决策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将“抗体药物产业化建设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募投项目新子项目及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四川百利天恒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募投项目新子项目及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特此公告。

四川百利天恒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年12月12日

证券代码:688506 证券简称:百利天恒 公告编号:2023-054

四川百利天恒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募投项目新子项目及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四川百利天恒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12月11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募投项目新子项目及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对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抗体药物产业化建设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募投项目新子项目及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保荐机构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对上述事项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四川百利天恒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2969号）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关于四川百利天恒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普通股股票科创板上市交易的通知》（〔2023〕1号）,公司已向社会公众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4,010.00万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每股发行价为人民币24.70元，合计募集资金人民币99,047.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10,607.26万元（不含增值税）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88,439.74万元。以上募集资金已于2022年12月30日全部到位,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22〕第ZA16266号）。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并与保荐机构、募集资金专户监管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和《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详细情况请参见公司分别于2023年1月5日、2023年4月12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四川百利天恒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科创板上市公告书》《四川百利天恒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署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1）。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公司于2023年1月13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实际募集资金净额,结合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情况,对募投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进行调整。于2023年3月22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23年4月7日召开了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子项目变更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创新药生物药临床试验进展、资金安排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一“抗体药物临床研究项目”中的部分临床试验子项目进行变更。经上述调整后,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总投资	调整前拟投入募集资金	调整后拟投入募集资金
1	抗体药物产业化建设项目	31,375.00	31,375.00	30,187.48
2	抗体药物临床研究项目	110,852.55	110,852.55	58,252.26
2.1	肿瘤治疗领域创新抗体类药物研发项目	108,005.88	108,005.88	58,252.26
2.2	新冠治疗领域创新抗体类药物研发项目	2,846.67	2,846.67	0
合计		142,227.55	142,227.55	88,439.74

截至2023年6月30日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详见公司2023年8月31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四川百利天恒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3-045）。

三、本次结项的募投项目募集资金使用及节余情况

公司本次结项的募投项目为“抗体药物产业化建设项目”。截至2023年11月15日,上述项目已基本完成建设并通过消防验收,产线和设备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及转固时点。现阶段本项目可进行创新生物药的临床样品生产,未来需等药品上市获批及GMP认证通过后才能进行商业化生产,因而现阶段尚无法产生经济效益。截至2023年11月30日,本项目募集资金拟投资总额30,187.48万元,累计投入募集资金金额16,748.99万元（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支付的合同尾款）,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后净额66.40万元,募集资金预计节余金额13,504.89万元（未包含尚未收到的银行利息收入）。

四、募集资金节余的主要原因

1、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过程中,公司严格遵守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本着合理、有效、节约的原则,审慎地使用募集资金,在保证符合项目建设要求、生产能力达到既定水平的前提下,加强项目各个环节费用的控制、监督和管理,合理地降低了项目成本和费用。

2、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试运行阶段,用于购买原材料、日常营运费用等支出均由公司自有资金支付,铺底流动资金全额节余。

3、募集资金在存放期间产生了一定的利息收入。

五、节余募集资金的使用计划

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提升公司的经营效益,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将上述募投项目结项后的节余募集资金中的4,004.89万元用于SI-B001 + SI-B003±化疗治疗非小细胞肺癌的Ib/II期临床研究及创新生物药临床前研究,剩余部分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结项募投项目专户余额扣除4,004.89万元后的剩余金额为准）,以支持公司日常经营活动。

节余募集资金转出后,公司将办理销户手续,注销原募集资金账户,公司与保荐机构、项目实施主体、开户银行签署的该募集资金专户监管协议随之终止。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切实保护投资者权益,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公司将在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及时开立新的募集资金专户并签署相关募集资金监管协议,严格按照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规定,加强对上述募集资金的日常管理和使用。

六、募投项目新子项目概况

公司募投项目“抗体药物临床研究项目”子项目“肿瘤治疗领域创新抗体类药物研发项目”中“双特异性抗体药物”投资项目之一为SI-B001联合SI-B003±化疗针对头颈鳞癌的Ib/II期临床研究,适应症限于头颈鳞癌。为加快公司产品的研发进程,公司拟将节余募集资金中的2,004.89万元用于SI-B001 + SI-B003±化疗治疗非小细胞肺癌的Ib/II期临床研究;2,000.00万元用于“肿瘤治疗领域创新抗体类药物研发项目”的创新生物药临床前研究,主要用于创新生物药靶点验证与开发、药学研究、药效学评价、药代动力学评价、安全性评价及临床概念验证研究等。以上研究缺口部分将由公司自有或自筹资金解决。

项目名称	子项目名称	药物类型	药物名称	适应症	投资内容	拟用节余募集资金投入金额（万元）
抗体药物临床研究项目	肿瘤治疗领域创新抗体类药物研发项目	双特异性抗体药物	SI-B001（EGFR×HER3）双特异性抗体注射液+SI-B003（PD-1×CTLA4）双特异性抗体注射液	非小细胞肺癌	Ib/II期临床研究	2,004.89
		临床前研究				2,000.00

七、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将“抗体药物产业化建设项目”予以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募投项目新子项目及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是根据公司实际生产经营情况决定的,符合公司经营发展规划,有利于合理优化配置资源,有效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八、履行的审议决策程序

公司于2023年12月11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募投项目新子项目及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将募投项目“抗体药物产业化建设项目”结项后的节余募集资金用于募投项目新子项目及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募投项目新子项目及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成本,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该事项的内容和决策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四川百利天恒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2969号）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关于四川百利天恒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普通股股票科创板上市交易的通知》（〔2023〕1号）,公司已向社会公众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4,010.00万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每股发行价为人民币24.70元，合计募集资金人民币99,047.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10,607.26万元（不含增值税）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88,439.74万元。以上募集资金已于2022年12月30日全部到位,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22〕第ZA16266号）。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并与保荐机构、募集资金专户监管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和《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详细情况请参见公司分别于2023年1月5日、2023年4月12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m）的《四川百利天恒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科创板上市公告书》《四川百利天恒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署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1）。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公司于2023年1月13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实际募集资金净额,结合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情况,对募投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进行调整。于2023年3月22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23年4月7日召开了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子项目变更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创新药生物药临床试验进展、资金安排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一“抗体药物临床研究项目”中的部分临